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（须提供《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）。非中小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，将作无效标处理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宿迁市宿城区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的2026年宿城区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施工标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宿城区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施工标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2948.84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3.456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6年宿城区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施工标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2948.84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3.456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31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